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业

公告编号：2021-20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肖建军、总裁陈水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祝青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586,707.99	244,708,438.32	-8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898,024.37	83,043,400.85	-7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008,863.71	70,231,929.43	-8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4,389,640.84	10,452,569.45	2,238.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1.28%	-0.9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898,709,310.71	7,447,804,897.34	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34,650,890.38	6,301,859,872.02	-2.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2.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34,241.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618.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6,218.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59,090.73	
合计	11,889,160.6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水利建设基金	1,529.89	水利建设基金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直接相关，故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向集团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33%	1,491,831,780	0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49%	230,732,961	0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7.73%	187,940,156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3%	42,150,104	0		
祁堃	境内自然人	1.64%	40,000,062	0		
张阳	境内自然人	0.48%	11,562,296	0		
张沐城	境内自然人	0.45%	11,000,000	0		
长春高新光电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9%	7,063,466	0		
珠海鲲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鲲池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6,737,300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5,517,613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万向集团公司	1,491,831,780	人民币普通股	1,491,831,780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30,732,961	人民币普通股	230,732,961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87,940,156	人民币普通股	187,940,15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2,150,104	人民币普通股	42,150,104			
祁堃	40,000,062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62			
张阳	11,562,296	人民币普通股	11,562,296			
张沐城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			
长春高新光电发展有限公司	7,063,466	人民币普通股	7,063,466			
珠海鲲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鲲池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737,300	人民币普通股	6,737,3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517,613	人民币普通股	5,517,6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祁堃持有公司股份 40,000,062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00,062 股； 2、股东张阳持有公司股份 11,562,296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562,296 股； 3、股东珠海鲲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鲲池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6,737,30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737,3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化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元)	年初余额 (元)	变化幅度	变化原因
预付账款	-	3,169,458.83	-100.0%	主要系工程按进度完成并结算
其他流动资产	33,941,243.54	21,978,005.76	54.4%	主要系预缴税费增加
长期应收款		78,021.01	-100.0%	主要系本期分期销售款项均收回
应付账款	111,527,196.11	229,128,334.46	-51.3%	主要系本期支付工程进度款
合同负债	365,082,407.91	20,115,293.71	1714.9%	主要系本期预售房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31,542,719.50	460,982.81	6742.5%	主要系本期预售房款待转销项税增加
长期借款	447,185,008.31	187,826,666.65	138.1%	主要系本期新增项目开发贷
库存股	563,511,112.78	375,404,106.77	50.1%	主要系本期继续实施股份回购

2) 利润表项目变化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元)	上期金额 (元)	变化幅度	变化原因
营业收入	41,586,707.99	244,708,438.32	-83.0%	主要系本期交付物业结转收入下降
营业成本	24,221,690.16	149,409,017.86	-83.8%	主要系本期交付物业结转收入下降相应成本减少
税金及附加	3,169,948.95	5,578,591.88	-43.2%	主要系本期交付物业结转税费下降
财务费用	-5,927,910.38	-13,528,941.11	56.2%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
所得税	5,584,311.81	27,185,709.95	-79.5%	主要系本期利润下降

3) 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化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元)	上期金额 (元)	变化幅度	变化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389,640.84	10,452,569.45	2238.1%	主要系本期预售房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7,815.53	32,285,041.66	53.6%	主要系本期收到六个月定期存款利息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831,702.33	-15,996,354.17	1205.5%	主要系本期新增项目开发贷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4.03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5%-10%，回购数量下限为121,625,958股，上限为243,251,916股。其中：因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的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36,487,787股且不高于72,975,574股；因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85,138,171股且不高于170,276,342股。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出售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股权激励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1年3月23日，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届满，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7,940,1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73%，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0年4月27日至2021年3月23日。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3.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8元/股，已支付总金额563,511,112.78元；其中因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拟用于出售的回购股份数量37,940,0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6%，支付金额114,696,449.24元，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数量150,000,0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7%，支付金额448,814,663.54元(上述支付金额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资金来源、回购方式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符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及《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实际执行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董事长：肖建军

2021年4月21日